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14-051

##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盾安环境	股票代码	0020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晓梅	包宜凡	
电话	(0571) 87113798	(0571) 87113776	
传真	(0571) 87113775	(0571) 87113775	
电子信箱	dazq@dunan.net	dazq@dunan.net	

###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21,462,397.71	2,865,981,619.22	1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0,937,282.30	268,875,022.45	-6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1,780,299.04	21,642,597.92	27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6,380,402.20	-131,054,161.62	150.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32	-6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32	-6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5%	8.13%	-5.1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896,778,387.97	9,496,587,991.29	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79,082,556.43	3,382,848,201.51	-0.11%

####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115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05%	270,360,000		质押	180,000,000
诸暨众合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3%	89,640,000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6%	89,069,416			
陈伟峰	境内自然人	1.78%	15,011,435		质押	15,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8%	12,499,732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	国有法人	1.30%	10,928,000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7%	9,000,00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其他	0.88%	7,381,556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83%	7,000,000			
陈晓军	境内自然人	0.81%	6,850,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为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一致行动人定义，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与诸暨众合投资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前 10 名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46,360,000 股，通过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4,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70,360,000 股。2、自然人股东陈晓军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00 股，通过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8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850,700 股。					

###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国内经济在深化改革、积极推进经济结构调整中依然错综复杂。在房地产行业、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下，公司积极围绕“技品领先、效率领先”的经营方针，加大重点领域研发力度，加快自动化推进和资产周转，强化企业创新，整理项目投资，加速国际合作，提升运营质量，进一步夯实产业基础。

制冷配件产业，随着变频空调能效标准的颁布实施，变频空调成为市场主流。公司在强化原有空调部品基础上，加强重点领域研发与拓展，其中以电子膨胀阀为代表的节能环保节流控制元器件产品销售增长较大，市场占有率快速提升；加快开拓微通道换热器产品；加速国际合作，与美国Microlux Technology, Inc. 合资发展传感器业务，推进智能流体控制以流量控制为主，向压力、湿度控制延伸，奠定了向工业控制部品领域拓展的基础。

制冷设备产业，继续强化“节能、健康、舒适”技术的应用和特种化战略，空调整机方面深入推进“匠成质跃”项目，加快资产周转速度，提升运营质量；核级风机、风阀取得突破性进展，实现国内首台套自主研发非能动核电站反应堆关键部件之一的AP1000堆顶风机，打破了国外技术垄断，获得国家核安全局颁发的民用核级风阀安全设备设计与制造许可证，为加大拓展核电暖通系统领域奠定基础。

节能产业，随着国内经济结构调整，国家投资进一步放缓，公司积极整理、放缓投资，深化项目资源整合，稳健项目投资，加强项目运营管理能力，为后续运营打好坚实基础。由于公司放缓项目投资，报告期内节能产业营业收入和盈利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2014年1-6月份，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32,146.2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5.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93.73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62.46%，因上年同期处置光伏资产业务及其延伸权益产生投资收益增加净利润23,682.31万元，扣除该投资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214.92%。

###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报告期因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出资设立日本盾安公司，该公司于2014年6月12日办妥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日本国法人

等编号为1200-01-183156的履历事项全部证明书，注册资本日元1,000万元，本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2. 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2014年5月15日，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节能”）与武安市光暖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暖运输”）、王更奎先生在天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光暖运输拟向盾安节能转让其持有的武安顶峰热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盾安节能同意受让该目标股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权利、义务和责任，受让价格为5,437.75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武安顶峰注册资本不发生变化，仍为人民币7,056万元；股权结构变更为盾安节能持股100%。公司于2014年5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股权的议案》。截止2014年5月31日，股权转让手续已经完成，武安顶峰作为盾安节能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武安顶峰子公司武安银庄煤矸石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庄煤矸石”），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人民币，武安顶峰持有银庄煤矸石100%的股权。银庄煤矸石作为武安顶峰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葛亚飞

2014年8月26日